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华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7

#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通知,公司将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1、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其他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时间

公司按照财政部规定的时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 2016 年 2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在执行新租赁准则时,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作为承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采用简化处理,除此外,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将于 2021 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公司将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调整列报相关信息,预计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四、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三)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文件要求做出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地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华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8

#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1 年 6 月 21 日下午 2:30。
- 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兴化东里 27 号一楼会议室。
- 会议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 特别决议事项:

《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定召开。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1 年 6 月 21 日(星期一)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 年 6 月 2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1、股权登记日:2021 年 6 月 15 日(星期二)

(七)出席股东大会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6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兴化东里 27 号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议案 6 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审议第 5、6 项议案时,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制提案 | | |
| 1.00 |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 |
| 2.00 |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3.00 |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4.00 |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5.00 |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6.00 | 《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3、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信函等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6 月 18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5:30。来在上述时间内登记的公司股东,亦可参加公司股东大会。

(三)登记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兴化东里 27 号一楼会议室。

(四)会议联系人:薛雪静

(五)联系电话:010-56935791;联系传真:010-56935788;电子邮箱:xuejing.xue@huatie-railway.com。

(六)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七)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的操作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976;投票简称:华铁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直接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4、在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6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否□

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 | | | |
| 2.00 |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3.00 |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4.00 |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
| 5.00 |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
| 6.00 | 《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 √ | | | |

注:上述议案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意一栏内打"√"。

委托人盖章(签名): 受托人签名: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

股票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21-20

债券代码:112638 债券简称:18 湘电 01

#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1.63 亿元,其中关联采购和接受劳务 18.99 亿元、关联销售和提供劳务 2.64 亿元,概况如下:

(1)公司控股子公司韵洪传播科技(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韵洪传播")与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湖南广播电视台控制的其他相关企业预计发生广告业务交易;

(3)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圣爵菲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爵菲斯")预计向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广播电视台及其控制的其他相关企业收取租赁和物业管理费等。

(2)圣爵菲斯向湖南省有线电视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有线集团)收取租赁和物业管理费等。

2、2020 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15.37 亿元,其中关联采购和接受劳务 12.55 亿元、关联销售和提供劳务业务关联交易 2.82 亿元。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以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公司关联董事朱皓峰先生、王艳忠先生、赵红琼女士、申波先生、付维刚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4、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业务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2021 年预计数 | 2020 年实际发生数 |
|---|---|---|---|
|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 广告资源采购 | 77,900 | 77,148.37 |
|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 商品采购 | 0 | 0.40 |
| 湖南广播电视广告总公司 | 广告资源采购 | 70,500 | 43,358.06 |
| 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 | 广告资源采购 | 9,000 | 4,773.14 |
|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 节目分成 | 0 | 214.59 |
| 湖南潇湘蒙太奇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 广告资源采购 | 150 | 0 |
| 湖南广播电视台广播传媒中心 | 广告资源采购 | 1,500 | 0 |
| 湖南天娱广告有限公司 | 广告资源采购 | 30,000 | 0 |
| 湖南都市传媒有限公司 | 广告资源采购 | 650 | 0 |
| 湖南电视剧传媒有限公司 | 广告资源采购 | 200 | 0 |
| 小 计 | | 189,900 | 125,494.56 |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业务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2021 年预计数 | 2020 年实际发生数 |
|---|---|---|---|
|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 广告发布 | 20,400 | 21,067.67 |
|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 商品销售 | 0 | 49.53 |
|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 互联网线路租用 | 0 | 1.13 |
|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 节目食宿费用 | 0 | 565.81 |
| 湖南广播电视台 | 广告投放业务 | 1,200 | 0 |
| 湖南广播电视台广播传媒中心 | 广告发布 | 500 | 0 |
| 上海湘芒果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 广告发布 | 100 | 0 |
| 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 | 广告发布 | 1,100 | 1,084.18 |
| 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 | 租赁、物业管理费 | 400 | 399.38 |
| 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 | 租赁、物业管理费 | 1,400 | 1,326.03 |
| 湖南广播电视台 | 租赁、物业管理费 | 1,000 | 1,067.32 |
| 湖南潇湘电影传媒有限公司 | 租赁、物业管理费 | 0 | 263.96 |
| 湖南潇湘蒙太奇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 租赁、物业管理费 | 300 | 0 |
| 湖南省有线电视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租赁、物业管理费 | 0 | 35.33 |
| 湖南省有线电视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设备采购 | 0 | 16.39 |
| 湖南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 | 网络传输服务 | 0 | 2,341.89 |
| 小 计 | | 26,400 | 28,218.62 |

以上关联交易的定价是采取竞标或根据市场价格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允性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 5 月 26 日)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以及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2020 年 2020 年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9.49 亿元,其中关联采购和接受劳务 15.81 亿元、关联销售和提供劳务 3.68 亿元;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2020 预计金额 | 2020 实际发生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
|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 湖南广播电视广告总公司 | 广告资源采购 | 70,000 | 43,358.06 | 12.83% | |
| | 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 | 广告资源采购 | 6,000 | 4,773.14 | 1.41% | - |
| | 湖南潇湘电影传媒有限公司 | 广告资源采购 | 1,500 | 0 | | |
| |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 广告资源采购 | 80,000 | 77,148.37 | 22.84% | |
| |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 商品采购 | 0 | 0.4 | | |
| |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 节目分成 | 600 | 214.59 | 0.20% | |
| | 小 计 | | 158,100 | 125,494.56 | | 20.62% |
|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 广告发布 | 26,050 | 21,067.67 | 6.10% | |
| |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 节目食宿费用 | 0 | 565.81 | 4.32% | |
| |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 商品销售 | 0 | 49.53 | 0.01% | |
| | 湖南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 | 网络传输服务 | 0 | 2,341.89 | 1.64% | |
| |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 互联网线路租用 | 600 | 1.13 | | |
| | 快乐购有限责任公司 | 网络传输服务 | 200 | 0 | | |
| | 湖南广播电视台 | 广告投放业务 | 1,650 | 0 | | |
| | 湖南广播电视台 | 网络传输服务 | 4,000 | 0 | | |
| | 湖南广播电视台 | 租赁、物业管理费 | 1,200 | 1,067.32 | 8.14% | |
| | 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 | 广告发布 | 1,300 | 1,084.18 | 0.31% | |
| | 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 | 租赁、物业管理费 | 400 | 399.38 | 3.05% | |
| | 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 | 租赁、物业管理费 | 1,100 | 1,326.03 | 10.12% | |
| | 湖南潇湘电影传媒有限公司 | 租赁、物业管理费 | 300 | 263.96 | 2.01% | |
| | 湖南省有线电视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租赁、物业管理费 | 0 | 35.33 | 0.27% | |
| | 湖南省有线电视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设备采购 | 0 | 16.39 | 0.01% | |
| | 小 计 | | 36,800 | 28,218.62 | | 23.32%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 (一)公司 2020 年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业务关联交易总预计 36,800 万元,实际发生 28,218.62 万元,未超过总预计数。<br>部分关联方交易差异原因:<br>1.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含旗下快乐阳光等子公司)因业务扩张而扩大租赁场地、增加节目食宿和商品采购,相应增加公司子公司圣爵菲斯大酒店的租赁和食宿收入,本期发生 1,941.37 万元,超出预计 841.37 万元;<br>2.湖南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因业务需求新增了电视落地费,相应增加公司子公司湖南有线集团网络传输服务收入,本期发生 2,341.89 万元(2020 年 1 月-11 月)。<br>3.湖南有线集团 51%股份出资参与设立中国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11 月 30 日完成股权过户,自 2020 年 12 月起,湖南有线集团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公司副总经理欧文凯兼任湖南有线集团董事长,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湖南有线集团属于公司关联法人。湖南有线集团因场地租赁和商品采购,相应增加公司子公司圣爵菲斯大酒店的场地租赁收入,本期发生 51.72 万元(2020 年 12 月)。<br>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 | | | |

二、主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与湖南广播电视台、湖南广播影视集团及其所属各单位、构成关联关系。

湖南广播电视广告总公司、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湖南天娱广告有限公司、湖南都市传媒有限公司、湖南电视剧传媒有限公司、湖南潇湘电影传媒有限公司均为湖南广播电视台下属全资企业,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快乐购有限责任公司均为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而芒果超媒的实际控制人为湖南广播电视台,与公司系受同一方重大影响的关联单位。关联方基本情况如下:

| 关联人名称 | 关联关系 | 住所 | 法定代表人 | 注册资本(万元) | 成立日期 | 社会信用代码 | 经营范围 |
|---|---|---|---|---|---|---|---|
| 湖南广播电视台 | 生产重影的关大响关单位 | 长沙市开福区金鹰文化视觉传媒园(河东)、长沙市芙蓉区浏阳河桥大道(河东) | 龚政文 | 916,479 | 2010.09.13 | 12430000444877954G | 广播新闻和其它信息,播映电视节目,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新闻广播、专题广播、文艺广播、咨询服务、广告、广播技术服务、广播研究、广播业务培训、音像制品出版与发行,电视节目制作,电视节目播出,电视节目转播,电视产业经营,电视研究。 |
| 湖南广播电视广告总公司 | 受一重影的联位 同方大响关单 | 长沙市开福区金鹰文化视觉传媒园(河东)、长沙市芙蓉区浏阳河桥大道(河东) | 陈 刚 | 5,000 | 1994.06.30 | 91430000718378827 42 | 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外广告,代理国内外广告业务;广告策划、咨询与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分析;企业形象策划及营销策划;新媒体营销及服务等 |
| 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 | 受一重影的联位 同方大响关单 | 长沙市开福区金鹰文化视觉传媒园(河东)、长沙市芙蓉区浏阳河桥大道(河东) | 罗 岚 | 3,000 | 2004.10.28 | 91430000768015410U | 广播电视节目的制作经营;书报刊批发、网络发行,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数字电影发行;电脑动画及其衍生品的生产、销售;电视广告制作、经营;儿童服装、文具、玩具的生产、销售;教学活动的研究、开发及投资管理、咨询(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教学用品销售;游乐园的开发及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动漫软件设计、制作及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系统集成;网络技术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 |
| 湖南潇湘电影传媒有限公司 | 受一重影的联位 同方大响关单 | 长沙市雨花区韶山北路潇湘大厦 1 号 22、23 楼 | HY-PER-LINK "https://www.qichacha.com/pid_p01184142ef7ff9fefd0270fa6667f76.html" 李红 | 1000 | 2015-11-05 | 91430111MA4L1JCD32 | 电影发行;文化活动的组织与策划;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学术交流活动的组织;广告设计;商业活动的策划;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清洁服务;婚庆礼仪服务;培训活动的组织;营业性文艺表演;文化创意设计;舞台表演艺术指导服务;录音制作;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批发;灯光设备租赁;音频和视频设备租赁;机电设备租赁与售后服务;计算机技术咨询;影像设备技术咨询;广告发布服务;广告制作服务;广告国内代理服务;计算机软件销售;便利店经营和便利店连锁经营;通信设备租赁。 |
| 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为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 受一重影的联位 同方大响关单 | 长沙市开福区金鹰文化视觉传媒园(河东)、长沙市芙蓉区浏阳河桥大道(河东) | 张华立 | 40100 | 2005-12-28 | 91430100782875193K |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文化娱乐经纪;演出经纪;电子产品及配件的技术咨询服务;智能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硬件开发;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平台的开发及建设;计算机技术咨询;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业务;电子产品及配件、智能产品的销售;电子产品、智能化技术的研发;日用化学品、日用百货、文体用品、玩具、五金工具、家用电器、服装鞋帽、家具、通讯器材、首饰珠宝零售;旅游产品开发、销售、旅游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及户外广告发布、代理电视、报纸广告等 |
|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 | 受一重影的联位 同方大响关单 | 长沙市开福区金鹰文化视觉传媒园(河东)、长沙市芙蓉区浏阳河桥大道(河东) | 蔡怀军 | 24,247.0013 | 2006.05.26 | 91430000788036753 5 |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信息服务业务;互联网杂志、互联网音像出版物、互联网游戏出版物、手机出版物经营;数据库及计算机网络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软件开发、销售、体育、艺术交流活动的策划、经营;广告制作、发布;商务代理、策划、咨询。 |
| 湖南天娱广告有限公司 | 受一重影的联位 同方大响关单 | 长沙市开福区沔阳桥大道主 3 楼 | 金民军 | 5000 | 2007-01-17 | 91430105796874386 3 | 文化活动的组织与策划;展览展示服务、会议服务;经纪中介业务;广告代理、设计、制作及发布;媒体代理等。 |
| 湖南都市传媒有限公司 | 受一重影的联位 同方大响关单 | 长沙市开福区沙洲路影视城东 T2 区 | 李越胜 | 1000 | 2018-03-23 | 91430105MA4PF4GT92 | 文化活动的组织与策划;文艺表演、体育、娱乐活动的策划和组织;培训活动的组织;大型活动组织策划服务;群众参与的文艺类演出、比赛等公益性文化活动的策划;体育活动的组织与策划;舞台灯光、音响设备安装服务;广告设计;动漫及衍生产品、多媒体的设计服务;数字动漫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自媒体新闻发布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影视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服务;策划创意服务;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舞台表演安全保护服务;广告制作服务;广告发布服务等。 |
| 湖南电视剧传媒有限公司 | 受一重影的联位 同方大响关单 |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沙洲北路社区金山街道金鹰大厦 | 陈鹏 | 2000 | 2019-08-30 | 91430105MA4QQA7YXL |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文化活动的组织与策划;文艺表演、体育、娱乐活动的策划和组织;广告发布服务;广告制作服务;广告国内代理服务;广告设计等。 |

三、2020 年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公司控股子公司韵洪传播 2021 年预计分别与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湖南广播电视广告总公司、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湖南潇湘蒙太奇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广播电视台广播传媒中心、湖南天娱广告有限公司、湖南都市传媒有限公司、湖南电视剧传媒有限公司发生告资源采购业务支出(采购商品)77,900 万元、70,500 万元、9,000 万元、150 万元、1,500 万元、30,000 万元、650 万元、200 万元、八项合计 189,900 万元;分别从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湖南广播电视台、湖南广播电视台广播传媒中心、上海湘芒果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取得广告发布收入(出售商品)20,400 万元、1,200 万元、500 万元、100 万元、1,100 万元,五项合计 23,300 万元;

2.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圣爵菲斯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预计分别向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广播电视台、湖南潇湘蒙太奇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租赁与物业管理费取得收入 400 万元、1,400 万元、1,000 万元 300 万元,四项合计为 3,100 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是采取竞标或根据市场价格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允性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各下属子公司将与各关联方分别签署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于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相关子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有利于增加公司相关业务规模和收入,提升公司业务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圣爵菲斯向湖南广播电视台及下属子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等,有利于增加公司盈利来源。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符合实际情况,这些关联交易是公司相关子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公司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对 2021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这些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交易定价主要根据协议价、市场价、竞标价来确定,同时考虑相关业务所在行业、市场的特殊性,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交易定价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投资者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股票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21-22

债券代码:112638 债券简称:18 湘电 01

#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韵洪传播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为提高决策效率,满足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广传媒")控股子公司韵洪传播科技(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韵洪传播")日常经营资金周转需求,公司拟为韵洪传播(含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2021 年度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每笔贷款的担保期限根据具体融资协议确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上述额度范围内的具体担保事项进行审议和办理。

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 2021 年 4 月 28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全票同意(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韵洪传播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此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韵洪传播

①基本情况:韵洪传播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电广传媒持有其 63.25%的股份);注册资本:1,343.97 万元,法定代表人:申波;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 22 号中环广场 29 楼;经营范围:文化艺术咨询服务;广告业;商品信息咨询服务;策划创意服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科学研究;文化研究;多媒体设计服务;动漫及衍生产品设计服务;展台设计服务。

②股权关系结构:

| 单位 | 大股东持股比例 | 其它股东持股比例 |
|---|---|---|
| 韵洪传播 | 电广传媒持股 63.25% | 申波、周家照、刘宇晴、蔡慧芳等其他 19 名股东持股 36.75% |

③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总资产 | 2,110,012,969.73 | 2,291,333,584.12 |
| 总负债 | 1,816,026,659.49 | 2,121,855,977.20 |
| 净资产 | 293,986,310.24 | 169,477,606.92 |
| 营业总收入 | 3,356,302,466.96 | 3,449,619,456.86 |
| 利润总额 | 64,624,177.37 | -116,099,901.17 |
| 净利润 | 42,913,646.87 | -124,508,703.32 |

经查询,被担保人韵洪传播系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韵洪传播(含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2021 年度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有效期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每笔贷款的担保期限根据具体融资协议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是公司为韵洪传播因业务开展需要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韵洪传播的其他股东主要为韵洪传播管理层,直接或间接持有 36.75%股份(股权质押反担保正在办理中)。韵洪传播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掌控其经营管理活动,能有效控制担保风险。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之日,公司实际已发生的累计担保总额为 97.830 万元,其中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额为 73,830 万元,担保总额度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7.24%。

特此公告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

证券代码:000656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2 号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21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达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华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绍军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12,398,059,535.70 | 7,626,845,690.13 | 62.5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